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景字第1120237682A號

附件：



訂定「花蓮縣休閒農場申請設置審查要點」，並自中華民國112年12月5日生效。

附「花蓮縣休閒農場申請設置審查要點」

縣長徐榛蔚